

广东省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公开征求《饶平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的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我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，保障住宅共用部位、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和正常使用，维护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所有者的合法权益。我局对《饶平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饶府规〔2018〕6号）文件进行梳理修订，草拟了《饶平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公开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。

欢迎社会公众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和建议。意见征集截止日期为2021年2月5日，社会各界人士可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至 rpfg3445@126.com。

特此公告

附：《饶平县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
饶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年1月22日

（联系人：张均莹；联系电话：7803445）